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八十四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中午12:00 - 15:00

地點：社會圖書館壹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吳秉恩、翁明祥、林思伶、龔尚智、蔡偉澎、黃登源（請假）、劉正夫、高人龍、李天行、尤秀芳、葉鴻銘、謝邦昌、連聖皓、李宗培、葉銀華、葉宏謨、潘必煜、榮泰生、楊銘賢（請假）、邱瑞科、蔡慎明、艾立勤（陳宗舜代）、徐永生、陳姿吟

列席人員：劉家正、林 綸、彭洪杰、徐朝邦、林凡群（請假）、王冠賢（缺席）
徐慧茹（缺席）、李伯彥、徐培軒（缺席）、徐凱威

主 席：吳院長秉恩

記 錄：施秀華

副校長致辭

今天藉此機會向諸位致意。因自八月接任新職，原想至各系所拜訪諸位老師，但社文中心工作尚未能交接，且暑假中有許多雜事需要處理，乃致力不從心，未能親自拜訪。而今天恰好利用院務會議來瞭解院務情形，並向各位討教。此外個人有一心願，即是希望往後法管兩單位的作業，從上到下或從下到上，皆能彼此合作，發揮團隊精神。

壹、上次院務會議執行說明

一、案由：接國科會或其它研究計劃，研究經費如達某一特定金額請予減免一小時之每週授課時數或發每月伍仟元之補助（統計系邵曰仁老師提案）

決議：請提案人搜集國內外相關資料作成建議案提交「學術委員會」召集人榮泰生老師，由委員會討論出具體作法後，再提交院務會議。

執行：提案人已搜集部份資料，待作成建議案提交「學術委員會」召集人榮泰生老師，由委員會討論出具體作法後，再提交下一次院務會議討論。

二、案由：購置 486（彩色）筆記型電腦乙台。（統計系邵曰仁提案）

決議：請兩院於下學年預算中各編列乙部，並於下學年開學前完成購置。

執行：已購置兩部，並由法管電算中心負責保管、洽借。（已由電算中心研擬洽借辦法，確定後週知各系所）

- 三、案由：教師在校內各系所開科目之學分數，希均能合併計入教師的授課時數內，不必因學院不同受限制（統計系何碧玉提案）
決議：本案暫予保留；請提案人詳提說明，分析利弊及具體辦法後再議。
執行：提案人尚在搜集資料中。
- 四、案由：研究所指導研究生之教師，如指導人數達一定標準時希能抵免授課時數一小時。
決議：請提案人搜集國內外相關資料作成建議案提交「學術委員會」召集人榮泰生老師，由委員會討論出具體作法後，再提交院務會議。
執行：提案人已搜集部份資料，待作成建議案提交「學術委員會」召集人榮泰生老師，由委員會討論出具體作法後，再提交下一次院務會議討論。

貳、院長報告事項

- 一、依84年7月27日法管參議會通過「輔仁大學法管兩院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並自84年8月1日開始實施，請各系所鼓勵所屬教師努力研究爭取榮譽。
- 二、依法管學院八十四學年度第二次參議會（84.10.19）決議，各系負責各系區域網路管理之老師，在不超鐘點前提下，得經院長同意於其基本時數內酌減二小時以減輕其授課負擔。其中所謂不超鐘點，乃以老師授課之校定基本鐘點加校定可超鐘點數為認定標準。
- 三、依據八十四學年度全校教師評審會議（84.9.14）修正「教師評審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各系專任教師之解聘、不續聘、改聘（專任改兼任）及該單位兼任教師之「聘任」、「升等」等相關重要事宜，均應經各系、所、院教評會逐級審查通過後提送校評會審議。
- 四、依據八十四學年度全校教師評審會議（84.9.14）決議，各系所教評會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之議案，均需註明贊成與否之票數比例。
- 五、為配合修輔系同學選課，各系請盡量勿於週一、三、五的七、八堂安排必修課程。
- 六、本校學生之事、病假請假方式已有所修訂，請各系所多加宣導。
- 七、目前校園內有幾起黑函及匿名信事件，對當事人造成相當困擾，爾後若有類似情事，則一律不予受理，以正不良風氣。
- 八、資管系蒲世豪同學及文藝學院李田塗先生不幸分別於十月初騎機車發

生車禍造成重傷，至今蒲同學已轉普通病房，李先生則仍昏迷中。在此呼籲同仁及學生千萬注意交通安全。

九、各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辦法及相關聘任、升等規定，請彙送院方，以備校方查驗。

十、請各系、所敦促所屬教師於11月30日以前儘速提供資料，以利第五期學術簡訊出刊。

十一、依據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六日全校參議會決議，已通過學術交流室所提之「國科會補助教學計畫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暫行辦法」草案，請各系所參閱。

十二、教育部已取消跨校選課需校與校之間簽約，但仍需徵得系所主任之同意，同學方可選課。

十三、本學年度專任教師傑出學術研究成果獎，由會計系陳明道教授榮獲。

十四、本人因無法逐次參加各系、所務會議，請各系所將會議記錄送院方備查。

參、各系、所、單位報告事項

管研所：1. 本所甄試入學辦法已經十一月十六日招生委員會通過。原則開放給當年畢業之各班成績前10%的同學（各大學院校均可申請），錄取名額四名以內，希望本院有興趣的同學踴躍報名。
2. 本所預訂於明年八月籌辦企業跨國經營管理研討會，目前已有校內五篇、校外四篇論文發表，屆時希望能共襄盛舉。

金融所：1. 依所務會議通過，今年開始招收在職生兩名。
2. 下學期將舉辦學術論文研討會，預計所內老師每人發表一篇。

應統所：1. 目前正輔導學生參加校內外甄試及鼓勵校外同學參加本所甄試
統計系 2. 截至目前本系所正在進行的專題計劃共有十個，近半年研究文章被接受的有六篇。
3. 透過Internet已開始建立統計資料庫，希望能將統計系的特色週知所有的學術單位。
4. 由國科會補助的「生物統計研討會」，每月將在管理學院舉辦一次，目前已舉辦兩次；另邀請校外專家演講，已舉辦四次。
5. 「民意調查組」已進行台北市南北兩區立委選情預測及校內外物價調查；「重要國情統計」資訊已出刊三十二期。
6. 統計諮詢顧問中心截至目前累計諮詢案件計有一百八十一件。
7. 本系有一些統計套裝軟體已上網路，可提供各系所研究使用。

企管系：1. 系務均順利推展，例行性業務亦正常運作中。
2. 本學期之系務會議中討論為配合現在企業界需求，本系將著手進行課程結構之修訂。
3. 本系林思伶老師本學期榮任學務處就業輔導室主任。
4. 本學期有一位專任老師離職，另新聘一位專任老師，總人數沒有變動。

會計系：1. 本月十七、十八日本系有多位老師參加於中央圖書館舉行的第七屆會計實務與理論研討會。
2. 今年度本系同學暨系友，考上會審高考的有五人，稅務高考的有四人；此外本系李華老師今年亦考上台大會研所博士班。
3. 今年新聘專任陳明道老師、兼任郭淑敏老師及三位專任助教。
4. 本系於今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辦了「系友暨在校生聯合運動大會」，非常感謝系友提供許多協助及募得許多獎品，使活動在人人有獎的歡樂氣氛中圓滿結束。

國貿系：1. 很感謝參議會通過兩筆預算：一是本系將製作系簡介印發給全國各高中；二是預計將本系所有的必、選修課集印成冊，讓每位大一同學在選課前對課程內容能充份瞭解。
2. 本學期系務會議通過，各班導師對班上有特殊狀況的學生，需採動態積極追蹤記錄及瞭解，以減少同學及系上的困擾。
3. 今年十二月二日本系將主辦全國大貿盃活動，很感謝總務處蔡主任對場地提供的協助。
4. 本系未來的工作重點是與金融所合作，以提高學術水準。
5. 國貿系學會今年仍榮獲全國績優社團獎。

資管系：1. 十二月二十九日將舉辦資訊系統成果發表會，目前已募得部份款項，這很感謝負責籌劃的楊銘賢老師及協助募款的馬正林老師。
2. 由資管系及統計系共同向教育部申請所得的商業自動化專款，目前正積極進行設備採購中，這很感謝統計系謝主任的協助。
3. 資管系本學期的機房與電算中心交換以便集中管理，目前效果良好，這要特別感謝電算中心邱主任協助。
4. 本系蒲世豪同學不幸於上個月發生車禍重傷，車禍當天班導師苑守慈老師趕至淡水馬偕醫院探視，且苑老師的先生恰好是醫師，也透過他作了些特殊安排。系上的戴教官於事後亦向各班作交通安全宣導，而樂捐活動也受到很多老師及同學的支持。

學術發展：1. 「輔仁管理評論」第三卷第一期之進度為：截至七月二十日委員共收稿件二十五篇，錄取者僅一篇，退稿者六篇，進行審稿中十七篇，作者索回一篇。其中對於作者投稿後索回，委員會將再討論處理辦法。

服務發展：1. 為落實大學服務社會之宗旨，本學期已開始計畫對臨近企業機構進行建教合作服務。目前已對院內教師發出問卷，以彙

整服務專長之資料，並建立企業機構資料庫，相互整合後，對於推廣工作有相當幫助。

2. 服務推展具體工作預計有：企業訓練、經營輔導及企業經理班或專業推廣教育。
3. 學期初接獲香港一會計師事務所來函，希望合作開設美國會計師資格考試的課程，後經委員會評估市場需求不大，已經院長同意去函婉拒。

課程委員：一、因八十四學年度全校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會議記錄已發給各系）結果需送教務會議決議才能定案，而教務會議正式紀錄尚未發出，故先從教務處取得初稿向諸位報告：

- 有關軍訓、體育課程學分是否計入畢業學分？
 1. 軍訓選修課程學分採計方式：每週上課 2 小時，計 2 學分。體育選修課程學分採計方式：每週上課 2 小時，計 1 學分。
 2. 軍訓、體育選修課程列入各學系選修科目，並請開設為學期課。
 3. 自八十五學年度起，大二、大三軍訓及大四體育改為選修。
 4. 軍訓、體育選修課程學分經表決贊成計入各系畢業學分，且應列計為各系相關科目學分。（各系可自訂選修學分門檻）
- 有關軍訓、體育選修課程開班人數應如何訂定？
 1. 軍訓選修課程因無經費問題，修讀學生人數可比照一般選修課程，以 10 人為原則。
 2. 體育選修課程之開設，以 20~40 人為原則，請體育組規劃可行方案，送參議會決定。
- 有關各系必修科目管制，改為只有必修科更動需列報教務處，選修課則免。
- 有關取消本校二年級以上學生每學期應修學分數上限：
 1. 本校學士班新生自八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取消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
 2. 本校學士班生自八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取消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且下限學分比照新生實施。（二、三年級下限 12 學分，四年級下限 9 學分）

二、本院 84 學年度各系通識教育課程科目（根據各系呈報教務處資料）

1. 心理學（企管 4，合計 4）
2. 企業發展與人文省思（企管 4）
3. 自然科學概論（企管 4，統計 4）

4. 邏輯與思考（會計 2，國貿 2）
 5. 理則學（國貿 2）
 6. 藝術欣賞（企管 4，會計 2，國貿 4）
 7. 藝術欣賞與經營（資管 4）
 8. 電影欣賞（資管 4）
 9. 統計與人生（統計 4）
 10. 議事規則（國貿 4）
- 三、本院八十三學年度兩次課程規劃協調會之決議案經追蹤結果皆已執行，僅剩下列兩案是否已有進展或討論？
1. 第一次決議案（84.2.14）
 - 目前訂定之院核心課程似無法表現出管理學院特色，請龔所長協助規劃此項問題。亦請各系所主管協助思考應如何落實成立本院之「課程發展委員會」或「院務發展委員會」，以協助院方推動此長期性事宜。
 2. 第二次決議案（84.3.24）
 - 請各系將此問題帶回討論，如有必要爭取更動再向院務會議或課程規劃會議提出，以便向參議會提出修正。

- 電算中心：
1. 本學期之訓練課程已開辦，主要是著重辦公室自動化軟體的應用及網際網路的使用。但因受限於技術人員時間的安排，每一種課程僅能安排一個時段，所以雖然採收費方式，報名仍相當踴躍且有多位同仁向隅。下學期將爭取校方支持，希望能辦得更好。
 2. 目前正在研擬筆記型電腦的借用方法，如果老師在教學與研究上有需要，請逕向本中心聯絡。另尚有液晶投影板及強光投影機可供配合使用。
 3. 學術網路尚未很穩定，目前正與學校資訊中心積極溝通改善中，以提高服務品質。
 4. 有關各位對外連繫使用之E-Mail，目前由校方的 RS - 6000 server負責，本中心則主要對研究生服務，日後預備逐步對大學部同學開放。
 5. 有關同學不斷反應的電子佈告欄，則在訂好制度規範後，希望能於下學期開放使用

- 總務處：
1. 總務處事情原則：先依校方規定；若校方未規範到則依法管參議會之規定；若前兩項都沒有規範則依循慣例，若慣例是好的則形成制度，不好的則想辦法改善；若前三項均無法可循，則透過討論的過程重新制訂。
 2. 目前處內工作正在調整，並計畫將與各位有關的個人工作職掌及流程編印成冊以告知諸位。
 3. 此外行政業務正積極走向電腦化且下學期開始將製作行事曆，以期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

- 宗教輔導室：
1. 依循往例，今年暑假亦舉辦助教共融營，效果很好，但有一、二個系參與度並不高。此活動因對秘書、助教工作很

有幫助，副校長亦非常重視，希望各系能多鼓勵參加。

2. 今年開始有三個小團體陸續進行中：一是「價值觀澄清」由吳碧蘭負責；二是「英文聖經班」由高納明老師負責；三是「教職員信仰探討」由陳宗舜神父及吳碧蘭負責。

輔導教官：1. 本學期學校有兩件很不好的事件：一是車禍，二是偷竊。其中車禍發生原因不是同學玩通宵就是喝酒騎快車；而偷竊事件以宿舍最為嚴重，此外三重家樂福亦反應今年已有十一件輔大學生偷竊案件。希望能提醒同學注意安全並潔身自愛。

行政會議代表：1. 今年的校慶園遊會因逢選舉，改至十二月十日舉行。
2. 今年運動會各系所需使用之系旗，決議由體育組統一製作，而為考量製版經費，有關規定將隨後通知。
3. 有關助教及職員簽到退，有單位提議採打卡方式，但為配合電算中心之資訊化，又有同仁建議直接採用刷卡方式，故此案暫時擱置，待更成熟的作法提出後再議。
4. 今年的十二月二十四日六點鐘以後，除宗輔室舉辦的活動外三單位總務處勿外借場地，目的及精神在於能讓全校師生藉此更認識天主教大學的使命及特色。
5. 行政會議已通過研究所考試及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辦法，其中有關教務行政的統一作法及時限，請各系所於收到會議記錄後特別注意。

肆，提案討論

一、案由：經校方轉帳之外募經費籌辦學術性研討會或承辦之研究計劃如何管理？（法管八十四學年度第一次參議會交議案）

說明：1. 根據法管八十二學年度第三次參議會（83. 3. 30）決議同意各單位向校外募款辦理研討會，校方不要求提列管理費，如有盈餘得以保留供原申請單位（院，系、所）作同性質活動之用。

2. 依八十一年十二月二日法管第8101次參議會中決議，有關向校外機構申請計劃案補助款時，管理費之列用原則：國科會及其它政府機構等管理費應提經費總額的5%；民間機構等管理費應提經費總額的10%。並根據法管八十三學年度第三次參議會（84. 7. 6）決議，各系所除上述標準外所超編之管理費可歸原系所使用。

3. 除上述提繳管理費之規定外，舉辦學術研討會及承辦研究計劃之有關管理事宜，例如對外之公文往來、帳目核銷等工作之行政程序及責任歸屬請討論之。

辦法：請討論。

決議：凡透過系所名義承接之學術研討會及研究計劃，仍依現行國科會之公文往來及帳目核銷的行政程序管理。

二、案由：為落實本校宗旨與目標，並積極推動發展本院之特色，擬成立「院務發展委員會」（院長交議案）

說明：1. 目前本院已成立「學術發展委員會」及「服務推展委員會」以期能鼓勵學術研究及落實服務社會之宗旨。
2. 而為規劃本院未來發展方向，研議籌設新的系所及整合各系所師資及課程等相關事宜，擬成立院務發展委員會負責分析、研議。

辦法：1. 依據輔仁大學管理學院院務會議組織辦法第四條辦理。
2. 設召集人一人及各系所一位教師代表擔任委員。

決議：1. 同意成立「院務發展委員會」。
2. 委員會之組成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各系、所一位代表及耶穌會一名代表擔任委員。

三、案由：助教員額將逐年減少，各系教學助理工作如何攤派？請討論。（國貿系提案）

說明：1. 目前除企管系助教工作量尚稱恰當外，其它各系助教工作量負荷過高。例如資管系平均每位助教須擔任約四～五科十～十一班，國貿系四科七～八班。此現象恐影響教學品質，也侵害學生受教權益。

2. 前述問題在助教員額自然減少而不遞補的既定政策下，將逐年益加惡化。

辦法：1. 以支付兼任鐘點費（費用請總務處核算）方式，聘用本院研究所學生擔任教學助理工作。
2. 研究生若兼任助教工作，其可領費用鐘點數，可採如下公式

「可領費用鐘點數＝研究（含所務）助理時數＋助教時數－4小時」

3. 資管系和會計系並無相關研究所之研究生支應，其助教工作缺應如何解決？請討論。

決議：1. 助教員額仍依目前辦法（自然減少遇缺不補為原則）；研究生若兼任助教工作，其可領費用鐘點數，先暫採如下公式：

「可領費用鐘點數＝研究（含所務）助理時數＋助教時數－4小時」

2. 日後助教以行政工作為原則，教學支援工作則由兼任之教學助理擔任。

3. 各系、所於下學期院務會議前，明列需要教學助理之學科及班數並提列預算送院方彙整，以交院務會議討論。

四、案由：建請法管總務處印製「校內傳遞信封」並推廣使用。（職員鄭寶彩提案）

說明：目前校內文件傳送頻繁，許多信封只使用一次，不僅浪費成本，又不具環保概念。

- 辦法：1.在現有印製之信封背面加印「校內傳遞信封」格式即可。
2.內部信封格式如樣本。（如附件一，當場傳閱）
3.正面為「對外」使用格式，背面為「校內」使用格式，如此可重覆使用多次，只要養成習慣，就可省下很多信封，不僅降低成本，又可環保。
4.日後印製牛皮信封時，建議於封口加「圈頭」，才可維持多次使用的品質。
- 決議：原則上通過，有關製作細節則請總務處研辦之。

五、案由：建請法管總務處製作「卷宗」及「校內公文傳送單」。（職員鄭寶彩提案）

說明：校內公文往返時，常有許多文件需敬會許多單位，而常常要行政人員抱著文件一個單位一個單位跑來跑去，有時遇到該單位主管不在時，又徒勞往返，浪費許多時間。

- 辦法：1.印製「卷宗」夾，可分顏色，例如：白色為一般文件，紅色為急件，黃色為密件....，一則方便收文單位處理，二則較為整齊一致，三則可防止文件遺失。
2.印製「公文傳送單」如樣本。（如附件二，當場傳閱）
3.將「公文傳送單」夾於「卷宗夾」上，每收件單位處理完後再依傳送單之順序送交下一個單位即可。
4.如此，只需文件在跑，而不需「人」抱著文件跑來跑去了。

決議：原則上通過，有關具體細節則請總務處研辦之。

六、案由：增建法管學院籃球場（即在仁園旁之籃球場地）夜間照明設備。（統計系邵曰仁老師提案）

說明：1.多次同學建議。因位每至傍晚不能有效利用球場。
2.球場旁有機車停車處，出入同學甚多，如有夜間照明設備，安全性較高。

辦法：建議評估價位，並裝置數座夜間照明燈柱。

決議：原則通過，提行政會議建請學校處理之。

伍、臨時動議

一、教育部重要儀器補助費可否讓各系所瞭解如何分配及運用？（統計系謝邦昌主任）

決議：提參議會討論。

二、二樓教職員廁所可否放置衛生紙以方便使用？（管研所林思伶老師）

決議：請總務處先行放置衛生紙，另由總務處徵詢教職員意見，考慮改善廁所設施。

三、上課教室可否裝置電動吸粉筆灰器，以利老師使用？（管研所林思伶

老師)
決議：請總務處研辦之。

陸、散會